

证券代码：600338

证券简称：西藏珠峰

公告编号：2017-05

西藏珠峰资源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股份质押解除和股份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新疆塔城国际资源有限公司有关股份质押解除和股份质押事项

西藏珠峰资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7年1月19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新疆塔城国际资源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塔城国际”）书面通知：

（一）关于终止融资融券业务情况

2013年7月4日、2014年7月9日，塔城国际因与上海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开展融资融券业务，将所持公司2,380万股无限售流通股转入海通证券客户信用担保户中（公告编号：2013-43、2014-43）。2016年6月28日，塔城国际终止了部分融资融券业务，将其中1,650万股无限售流通股转回塔城国际股票账户（公告编号：2016-38）。2016年12月13日，塔城国际将剩余的730万股无限售流通股转回塔城国际股票账户。

（二）股份质押解除情况

塔城国际原质押予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虹口支行的公司1,300万股无限售流通股（公告编号：2016-15）于2016年12月29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完成解除质押的手续，此次解除质押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1.99%。

（三）股份质押情况

1、塔城国际将其持有的公司261万股限售流通股质押予成都工投融资租赁有限公司，是塔城国际为成都弘佛科技有限公司（下称“弘佛科技”）向成都工投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融资租赁贷款提供质押担保，质押期限为7年，已于2016年12月30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完成质押登记手续，此次质押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0.40%。

本次质押为商业上的合作，弘佛科技具备资金偿还能力，塔城国际不存在平仓风险或被强制平仓的情形。

2、塔城国际原将其持有的公司 2,355 万股限售流通股与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(公告编号:2016-07 号),已于 2017 年 1 月 11 日将上述股份全部购回(占公司总股本的 3.61%),并已完成解除质押手续。

现塔城国际重新将其持有的公司 2,355 万股限售流通股与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,占公司总股本的 3.61%,初始交易日为 2017 年 1 月 12 日,购回交易日为 2019 年 1 月 10 日。

本次质押用于塔城国际补充流动资金需要,其质押融资的还款来源为经营收益和投资收益等。塔城国际具备资金偿还能力,不存在平仓风险或被强制平仓的情形。

截至 2017 年 1 月 19 日,公司总股本为 653,007,263 股,塔城国际持有 286,383,516 股(其中,46,613,500 股为无限售流通股,239,770,016 股为限售流通股),占公司总股本的 43.86%。

本次质押后,塔城国际累计质押公司限售流通股 22,616 万股,质押公司无限售流通股 0 股,合计 22,616 万股,占其持有股份的 78.97%,占公司总股本的 34.63%;

二、上海歌石祥金投资合伙企业(有限合伙)有关股份质押解除事项

公司于 2017 年 1 月 18 日收到持股 5%以上股东上海歌石祥金投资合伙企业(有限合伙)(下称“歌石祥金”)书面通知:

歌石祥金原质押予国民信托有限公司的公司 5,000 万股限售流通股(公告编号:2016-38)于 2017 年 1 月 17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完成解除质押的手续,此次解除质押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7.66%。

截至 2017 年 1 月 18 日,歌石祥金持有公司限售流通股 10,000 万股,占公司总股本的 15.31%。本次解除质押后,歌石祥金累计质押公司限售流通股 5,000 万股,占其持有股份的 50%,占公司总股本的 7.66%。

特此公告。

西藏珠峰资源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7 年 1 月 20 日